

股票代码:002454 公司简称:松芝股份 公告号:2020-034

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兴财光华”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更换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三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聘任期限已满。基于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与该所沟通，公司决定不再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！

上述事项符合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聘用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（审计师事务所）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结合 2020 年经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，拟聘任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次更换公司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1、拟聘审计机构的机构信息

事务所名称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姚庚春

成立时间：1999 年 1 月 4 日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相关报告；承办会计咨询、会计服务业务；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；代理记账；房屋租赁；税务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资质：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

2、拟聘审计机构的业务信息

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中兴财光华拥有合伙人 127 人，注册会计师 983 人，从业人员 2,988 人，其中 500 多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2019 年，中兴财光华业务收入 120,496.77 万元，其中证券业务收入 32,870.98 万元。出具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55 家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 6,581.00 万元，资产均值 183.46 亿元，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、传媒、电气设备、电力、服装家纺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种植业与林业、房地产业等。

3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，中兴财光华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，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，2019 年共同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1,500.00 万元，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 18,205.05 万元。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4、拟聘审计机构的执业信息

中兴财光华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；近三年没有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；中兴财光华受到的监管谈话、责令改正、出具警示函等行政监管措施 16 次，均已按照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了整改。

5、项目成员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周晓英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起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，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业务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会计师：孙玉锋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3 年起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签字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徐菲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起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，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业务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；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三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

1、公司董事会已与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更换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沟通，对公司的决定表示理解。

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相关资质进行了解、审查，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，能够胜任审计工作，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、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5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此次聘任审计机构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，也不会影响公司财务及内控的审计质量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6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经核查，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。此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

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7 日